



# 数据彰显职能 监督不辱使命

## ——河北省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解读

(上接本刊第1版)

深入化解矛盾纠纷，促进社会和谐。全面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积极开展释法说理、检调对接、刑事和解等工作，把化解矛盾的刑事被害人或亲属提供救助，彰显司法人文关怀。在办理未成年人犯罪案件中，坚持“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作出附条件不起诉126人，开展社会调查1897人次，实施未成年人犯罪记录封存制度等，努力维护其合法权益。

### 深化诉讼监督工作 积极推进法治河北建设

监督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254件287人，纠正侦查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2422件、不应当立案而立案1766件

2013年，我省检察机关深入贯彻省人大常委会《关于加强人民检察院法律监督工作的决议》，认真实施修改后刑事诉讼法和民事诉讼法，全面加强刑事、民事、行政活动的法律监督，努力维护司法公正。

加强刑事审判监督。监督行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案件254件287人，纠正侦查机关应当立案而不立案2422件、不应当立案而立案1766件，纠正漏捕犯罪嫌疑人2926人，纠正漏诉1929人，对侦查活动中的违法情况提出书面纠正意见6351件次。依法提出刑事抗诉504件，对刑事审判中的违法情况提出书面纠正意见1887件次。

加强民事行政审判监督。按照修改后民事诉讼法规定构建多元化监督

格局，稳步开展对民事诉讼的法律监督，依法提出民事行政抗诉214件、再审检察建议926件，办理支持起诉819件，对立案审查后决定不支持监督申请的1233件案件当事人做好息诉服判工作。

加强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监督。深化刑罚变更执行同步监督机制，监督纠正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不当872件次；加强社区矫正检察监督，纠正监外执行和社区矫正违法情况1627人次；加强羁押和办案期限监督，集中清理久押不决案件50件105人；查办司法人员在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中的职务犯罪案件35件44人。

### 强化自身监督制约 依法正确行使检察权

共有4500余名机关干部、企业职工、在校学生、媒体记者走进检察机关，各级人民监督员共监督案件244件

2013年，全省检察机关牢固树立监督者更要自觉接受监督的权力观，完善对检察权运行的制约监督体系，深化检务公开，举办检察开放日活动，执法办案更加透明，执法公信力进一步提升。

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认真组织学习高院制定的《刑事诉讼规则》、《民事诉讼监督规则》和《检察机关司法工作基本规范(2013年版)》，教育全省检察人员切实增强人权保障意识、程序意识、证据意识，真正做到按程序执法、依规则办案，努力让规范执法成为每个检察人员的自觉行动和行为习惯。

深化内部监督制约。全面推进案件管理机制改革，建立统一受案、全程管理、动态监督、案后评查、综合

考评执法办案集中管理监督机制，强化上级检察院对下级检察院执法工作的质量检查，及时发现和纠正办案中的违规违法情形。健全检察委员会议事规则，充分发挥检委会集体决策把关作用。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对易发多发问题的执法岗位加强防控，着力防止发生违法办案行为。

深化检务公开。加强检察门户网站建设，开通省检察院官方微博，举办检察开放日活动，共有4500余名机关干部、企业职工、在校学生、媒体记者走进检察机关，增强了执法办案透明度。全面落实人民监督员制度，各级人民监督员共监督案件244件，对其中的11件提出了不同意见，检察机关认真研究后全部采纳。

### 加强检察队伍建设 提升整体素质能力

120多个先进集体和240多名先进个人受到省级以上表彰，其中蠡县人民检察院荣获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称号……

2013年，我省检察机关牢牢把握队伍建设的根本性、基础性地位，努力建设一支忠诚可靠、执法为民、务实进取、公正廉洁的检察队伍。

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省检察院突出检察特色，创新载体和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建议，积极开展领导干部正风肃纪、机关处室提质提效等5个专项工作。认真抓好克服“四风”问题12件实事，修订完善制度规范，建立长效机制。

扎实推进检察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广泛开展岗位练兵、业务竞赛

和专项业务培训，共组织培训110期。举办“河北检察讲堂”视频讲座等活动，提高检察队伍专业化水平。探索检察人员分类管理改革，落实职业保障制度，提高检察队伍职业化水平。47人被评为全国全省检察业务专家。

切实加强检察队伍纪律作风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认真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层层签订责任书。深入开展省检察院机关纪律作风整顿，改进工作作风和办事效率。深入开展检务督察和执法执纪检查，及时纠正执法不公不廉问题，查处违法违纪检察人员18人。

不断巩固基层基础建设。加快推进侦查信息化、装备现代化建设，努力建设执法规范化、队伍专业化、管理科学化、保障现代化的基层检察院。120多个先进集体和240多名先进个人受到省级以上表彰，张家口市宣化区人民检察院公诉科副科长张秉文荣获全国“最美检察官”称号，蠡县人民检察院荣获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称号。

### 2014年全省检察工作任务

2014年，全省检察机关将顺应人民群众对公共安全、司法公正、权益保障和反腐倡廉的新期待，坚持政治建设、业务立检、公信树检、素质兴检、科技强检，全面正确履行各项检察职责，深化检察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大力提升各项工作水平，全力推进平安河北、法治河北建设，为促进全省经济社会科学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

着力服务全省“四大攻坚战”，保障经济社会科学发展。围绕我省调整产业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治理环境污染等重大部署，充分发挥检察职能作用，努力营造良好法治环境。严肃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推进

惩防体系建设。突出查办一批职务犯罪大案要案和发生在群众身边、损害群众利益的案件，始终保持查办职务犯罪的高压态势。更加注重从源头上预防职务犯罪，积极向党委、政府提出预防建议，促进实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

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促进社会治理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检察机关在社会治理中的法治保障作用，坚决打击危害国家安全、危害公共安全、危害民生民利的犯罪活动，确保社会安宁有序、人民安居乐业，促进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强化对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着力维护司法公正。切实加大对执法司法不公问题的监督力度，加强对侦查、审判和执行活动的法律监督，增强监督实效，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

全面加强检察队伍建设，切实提高队伍整体素质。加强队伍思想政治建设，领导班子建设，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和队伍纪律作风建设，严格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始终保持对自身腐败问题的“零容忍”，保证检察队伍清正廉洁。

落实各项改革措施，推动检察工作创新发展。统筹推进各项检察改革，保障依法独立公正行使检察权。完善法律监督工作机制，健全检察权规范运行机制，完善人权司法保障制度，深化检务公开，健全检察人员职业准入制度，推进检察人员分类管理，努力开创全省检察工作新局面。

(古孟冬 孙继增 牛继芬)

### 特别报道

## 用会议精神统领检察工作

本报讯(夏连锋 石彦彬)日前，邯郸市检察院召开党组中心组扩大会议，全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法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认真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邯郸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贾振之提出，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讲话作为当前检察工作中的重要政治任务，努力通过贯彻落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达到统一思想、凝聚共识的目的，用会议精神统领检察工作。

贾振之提出，要在提高认识上下功夫。通过学习真正体会到此次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所作讲话的重大意义，对政法工作的定位、政法队伍的定位等重大问题都要有一个新的深刻认识；要在学深学透上下功夫。对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的相关内容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不仅要原原本本的学习，还要将集中学习与自主学习有机结合起来学习，做到有计划、有目标、有体会、有落实；要在学以致用上下功夫。通过学习，真正把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的精神实质，并按照其精神要求谋划今年的检察工作，在具体工作中、行动中不折不扣地落实到位。

## 保定市检察院发出号召

### 向蠡县检察院学习

本报讯(陈岩 王婧)保定市检察院日前作出决定，号召全市检察机关向全国“人民满意的公务员集体”蠡县检察院学习，旨在进一步振奋精神，激发全市检察机关和检察干警的工作热情，促进全市检察工作的健康发展。

保定市检察院党组书记、代检察长傅君佳明确提出，全市检察机关要学习蠡县检察院胸怀全局、服务发展的大局观念。多年来，蠡县检察院始终把服务发展作为第一要务，自觉把检察工作置于党委、政府工作大局中谋划推进，切实做到办案不忘服务，执法不忘稳定，惩恶不忘和谐，较好地实现了执法办案法律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要学习蠡县检察院关注民生、心系群众的为民情怀。蠡县检察院始终把关注民生、服务民生、保障民生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把人民满

意作为工作的根本标准，打造了“亲民检察”的良好形象。

要学习蠡县检察院公正执法、廉洁务实的良好作风。蠡县检察院始终坚持科学的发展观和正确的政绩观，着眼于维护经济秩序和社会稳定，全力以赴打击各类犯罪活动；着眼于促进社会和谐，认真贯彻落实宽严相济刑事司法政策；着眼于执法公开公正，以严谨认真的态度扎扎实实办好每一起案件。

要学习蠡县检察院开拓进取、勇创一流的拼搏精神。蠡县检察院把创新作为推动工作的动力之源，力求在发展中创新，在创新中发展，不断探索新形势下做好检察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始终坚持“逢先必争、逢旗必夺”的争创精神，高点定位，自我加压，先后获得“河北省文明单位”、“全国先进基层检察院”、“全国检察机关文明接待室”等荣誉。

## 唐山市曹妃甸区检察院

### 发挥预防职能 优化发展环境

本报讯(王宝杰)唐山市曹妃甸区检察院始终坚持立足检察预防职能，积极服务区域经济发展大局，以“六个一”为抓手，不断推进职务犯罪预防工作，为优化区域经济发展环境做出了积极贡献。

工作中，曹妃甸区检察院成立专门的法制教育宣讲团，开展了一系列警示教育，使广大干部群众知晓“预防职务犯罪生产力的积极作用”。精选曹妃甸区检察院查办的典型职务犯罪案例，制作图文并茂的展板，建立起预防职务犯罪移动警示教育基地，使参观人员受到了教育，提高了反腐倡廉意识。为更好地服务企业，该院依托行贿档案查询中心，进一步扩大行贿档案查询范围，以确保项目优质、人员优秀。

廉政建设、健康发展、依法经营提供法律服务，以打造风清气正、清正廉洁的企业环境。为切实解决在曹妃甸项目聚集、开发建设过程中预防工作存在的问题，该院邀请全国知名院校专家学者，承办了“中国·曹妃甸预防职务犯罪专家论证会”，为该院今后预防职务犯罪工作创新机制、突破瓶颈，提供智力支持。为曹妃甸区经济发展提供坚实的司法保障。为有效遏制商业贿赂，营造良好政务环境，该院依托行贿档案查询中心，进一步扩大行贿档案查询范围，以确保项目优质、人员优秀。

## 登门宣教 温情呵护

### ——永年县检察院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工作侧记

□ 赵璧

在邯郸市检察院党组和未成年人刑事检察部门的指导和支持下，永年县检察院于2013年8月正式设立未成年人刑事检察科(简称未检科)。永年县检察院未检科在以韩文周为党组书记、检察长的院党组一班人的正确领导下，严格按照上级检察院未检部门的安排部署开展各项涉及未成年人的刑事检察工作。在恪守“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执法理念的基础上，未检科结合未成年人刑事工作的发展趋势，强化“捕、诉、监、防”一体化办案，认真贯彻“预防为主、惩罚为辅”的未成年人司法原则，突出“教育、感化、挽救”的办案要求，不断开创出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的新局面，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宣讲员”，组成“未成年人法制教育宣讲团队”，分5批5次到25所学校开展法制教育活动，近5000名学生接受了法制教育。此外，该院又在一些地理位置特殊、学生成分特殊的学校设立“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制教育基地”、“关爱工程”工作站和“三五活动”联系点，使这些学校的未成年人法制教育系统化、常态化、规范化，进而真正做到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切实做好未成年人的权益维护工作。

为进一步开展好针对未成年人的法制教育工作，永年县检察院于2013年12月在该院部署开展了“未成年人法制教育检察开放月”活动，让未成年在校生走进检察院，观看该院的爱国主义法制教育宣传片，参观该院的办公室、案管中心等场所，切身感受检察干警的工作氛围。据统计，“检察开放月”活动开展期间，到永年县检察院接受法制教育的学校达35所，学生近3000人。该项活动的开展，在永年县引起了强烈反响，受到了学校及学生家长的一致好评。

作为永年县检察院内设部门



图为永年县检察院“未成年人法制教育宣讲员”深入校园向学生们讲解法律知识。

中的“新生代”，未检科全体干警表示，在院党组及上级检察院未检部门的领导和支持下，秉承“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的执法理念，适时结合本土未成年人刑事工作的特点和发展趋势，强化“捕、诉、监、防”一体化

办案，认真贯彻“预防为主、惩罚为辅”的未成年人司法原则，突出“教育、感化、挽救”的办案要求和工作理念，努力开创永年县检察院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的新局面。

## 曲阳县检察院

### 全面部署春节期间 专项打击整治行动

本报讯(王皓晴 南庆环)曲阳县检察院日前召开全体干警大会，按照保定市委和曲阳县委政法委《关于组织开展春节期间专项打击整治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党组书记、检察长王辉对开展春节期间专项打击整治行动进行了具体部署，以确保全县人民过一个安乐、祥和的春节。

按照部署，曲阳县检察院将在春节期间依法履行捕诉职能，加大力度严厉打击刑事犯罪。坚持“两个基本”和从重、从快、从严的严打方针不动摇，依法快捕快诉，始终保持对犯罪的高压震慑态势，确保不在检察环节贻误战机。进一步加强侦查活动监督和审判活动监督，突出监督久侦不结、

量刑畸轻等问题。重点查办涉黑犯罪、“两抢一盗”等多发性侵犯犯罪、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以及影响国家机关公信力的职务犯罪。

曲阳县检察院提出，要加强部门沟通配合，形成严打整治合力。加强行政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法律监督工作，及时发现、监督相关行政执法部门移交涉嫌破坏“两个环境”的犯罪案件。坚持严格依法办案，确保刑事案件质量。在办理案件过程中要严把质量关，确保将每一件案件都办成铁案，防止冤假错案的发生。

对符合条件的轻微刑事案件，全面实行快速办理机制，防止因案件积压影响行动效果。